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 NEW SILKROAD CULTURAL ENTERTAINMENT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72)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 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或獨立股東，如適用）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

茲提述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及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大會通告」）。除另有註明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股東周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或獨立股東，如適用）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周年大會之監票人。

於股東周年大會之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為 3,207,591,674 股，代表可出席並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決議案之持有人股份總數。傅先生、其聯繫人及本公司之核心關連人士合共持有 1,976,439,079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61.62%），已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大會通告所載的第七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由獨立股東持有之 1,231,152,595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38.38%），代表可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大會通告所載的第七項決議案之持有人股份數目。除第七項決議案外，所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之股東有權就大會通告所載之餘下提呈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周年大會放棄表決權。

有關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總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接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307,050,131 (100%)	0 (0%)	2,307,050,131 (100%)
2.	(a) 重選蘇波先生為執行董事；	2,307,050,131 (100%)	0 (0%)	2,307,050,131 (100%)
	(b) 重選杭冠宇先生為執行董事；	2,307,050,131 (100%)	0 (0%)	2,307,050,131 (100%)
	(c) 重選劉華明先生為執行董事；及	2,307,050,131 (100%)	0 (0%)	2,307,050,131 (100%)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307,050,131 (100%)	0 (0%)	2,307,050,131 (100%)
3.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307,050,131 (100%)	0 (0%)	2,307,050,131 (10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股份。	2,306,500,131 (99.98%)	410,000 (0.02%)	2,306,910,131 (10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2,307,050,131 (100%)	0 (0%)	2,307,050,131 (100%)
6.	將本公司根據第 5 項決議案所購回之股份數目加入第 4 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該授權內。	2,306,640,131 (99.98%)	410,000 (0.02%)	2,307,050,131 (100%)
7.	批准、確認及追認向傅先生授予購股權。	334,041,410 (99.88%)	410,000 (0.12%)	334,451,410 (100%)
8.	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限額。	2,306,640,131 (99.98%)	410,000 (0.02%)	2,307,050,131 (100%)

由於上述各決議之贊成票數超過投票票數之 50%，故所有決議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光曙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蘇波先生、顏濤先生、吳光曙先生、張建先生、杭冠宇先生及劉華明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丁良輝先生、謝廣漢先生及曹貺予先生。